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江苏太平洋精密锻造有限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8/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A8_8E_E5_c80_318079.htm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

江苏太平洋精密锻造有限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批复

（2006年9月18日 国税函[2006]857号）江苏省国家税务局：你局《关于江苏太平洋精密锻造有限公司享受“两个密集型”税收优惠的请示》（苏国税发〔2006〕169号）收悉，批复如下：江苏太平洋精密锻造有限公司是1992年在江苏省姜堰市（属沿海经济开放区）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经营范围为生产金属精密锻件、精冲件、挤压件等。其主导产品闭塞冷模锻汽车差速器行星半轴齿轮、冷精锻汽车变速器同步器结合齿环、密闭锻压成型通用D16/DF6侧卫齿等属于《中国高新技术产品目录（2000）》中“光机电一体化”中“电子控制自动变速箱”（序号：04010803）范围。2002年，该公司被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两个密集型企业”。2005年，其主导产品销售收入占全年总销售收入的64.9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第七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第1目的规定，同意江苏太平洋精密锻造有限公司从2006年度起，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